2025年黄石开发区·铁山区城市社区专职

工作人员招聘公告

根据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省委社会工作部等7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通知》（鄂社〔2024〕6号）有关规定，黄石开发区·铁山区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计划数

2025年全区计划招聘城市社区专职工作人员19人，具体岗位计划见附件。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政治素质好，具有正确的政治立场和政治态度，自愿到基层工作，服从组织安排；

2.作风朴实，品行端正，诚实守信，吃苦耐劳，群众观念强；具有一定的社会实践能力、组织协调能力、人际沟通能力、语言文字表达能力；

3.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4.年龄在18周岁以上，40周岁以下（年龄计算截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

5.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文化程度，国外留学所取得的学历（学位）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6.具有本市户籍（含大冶市、阳新县）。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受理应聘：

1.现役军人和全日制高校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2.违反法律法规，曾受过刑事处罚或行政拘留、劳动教养或有吸毒、贩毒史的人员；

3.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和尚未解除党纪、政务等处分的人员；

4.不能与所在单位解除劳动（聘用）合同或人事关系的人员；

5.被列入司法机关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的，有考试违纪违规行为被记入诚信档案库并处于记录期的人员；

6.本人或家庭成员、近亲属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活动的人员；

7.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其他不予聘用的人员。

三、报名

（一）网上在线报名

报考人员于2025年6月5日9:00至2025年6月11日17:00期间进入黄石人事考试报名系统（https://ksbm.hsrsksy.com.cn/），打开此链接先进行注册，再进行网上报名。登陆系统后提交报名申请并上传照片（本人近期免冠2寸正面证件电子照片，jpg格式），按要求填写相关报名信息（网上报名系统建议用本机自带Edge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进行报名操作）。应聘人员应如实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报名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在“证件资料”一项中上传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最高学历证书及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扫描件〈全日制高校应届毕业生应提供学生证、高校学工处［教务处］出具的应届毕业生身份且能按时毕业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户口簿的户主页及本人页扫描件）等材料，上传格式为JPG图片格式，以便进行资格审核。报考人员在报考时须网上认真阅读并填写《诚信承诺书》，凡弄虚作假、信息错误或不符合条件的将被取消应聘资格。

报考人员应选择合适职位提交报考申请。报考人员只可选择一个职位报名，如果重复报名缴费则网上报名无效，也不退还报名费。

（二）报名资格网上初审

应聘人员请于2025年6月5日至6月12日期间登录黄石人事考试报名系统（https://ksbm.hsrsksy.com.cn/）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2025年6月5日9∶00至6月11日17∶00，报考申请已提交尚未审查的或通过资格初审的，均不能修改本人注册信息或改报其他职位。报名初审不通过的，可完善个人注册信息后重新报考原职位或改报其他职位。2025年6月11日17∶00后，所有人员均不能再修改个人注册信息或报考职位。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招聘各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招聘资格条件的，招聘单位均可取消其报名资格或者聘用资格。

（三）网上缴费确认

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请于2025年6月5日12：00至6月13日12：00期间登录黄石人事考试报名系统（https://ksbm.hsrsksy.com.cn/）“缴费”窗口，缴纳50元报名费，缴费时间以系统显示的到账时间为准。

（四）网上改报职位

缴费确认人数达不到3:1的岗位，调整或削减招聘岗位计划。招聘岗位计划取消的，已报名确认及缴费但招聘岗位取消的应聘人员，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其他岗位。因应聘人员自身原因，无法正常联系或接到通知后逾期未改报的，视作放弃改报权，退还已缴费用。

（五）网上打印准考证

通过资格初审并缴费成功的应聘人员应于2025年6月19日9：00至6月21日9：00期间登录黄石人事考试院“人事考试专栏”自行下载并打印笔试准考证。

四、笔试

（一）开考比例

为实现竞争择优，报名人数与岗位计划数的比例原则上需达到3：1。报名人数达不到规定比例的岗位，由招聘单位提出调整或削减招聘岗位计划申请，经相关部门核准备案后，公布岗位计划调整情况。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时间：2025年6月21日上午9：00—11：00

笔试地点：详见笔试准考证。

笔试时，报考人员须同时携带笔试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或有效临时身份证原件。

（三）笔试方式及内容

笔试采取闭卷方式进行。满分100分，笔试内容主要为：社区党建、社区治理、社会工作等相关基础知识及文字表达等综合能力测试。

（四）发布笔试成绩

笔试结束后，将于7个工作日内发布笔试成绩，同时发布笔试成绩最低合格线，低于最低合格线的应聘人员不能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五、资格复审

参加资格复审的人员名单由招聘单位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应聘人数与岗位计划数3：1的比例确定，确定资格复审人选时，如果末位成绩出现并列，并列的考生一并进入资格复审环节。达不到规定竞争比例的岗位，由招聘单位提出取消、核减或者保留的调整申请，经相关部门核准备案后，公布调整情况。

六、面试

面试主要采取公共类结构化面试方式。测试应聘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组织协调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等综合素质。

面试前发布面试公告，面试时间和地点等相关事宜以面试公告为准。

面试公告发布后，因应聘人员弃权等因素造成入围人选达不到规定比例的，不再递补。除招聘单位另有要求外，面试成绩最低合格线为70分。

对于入围面试或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岗位计划数之比等于或小于1:1的岗位，应聘人员面试成绩达到本场考试（同一考官组、同一面试题本）平均分以上的，方能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面试成绩采取百分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面试分数现场向应聘人员公布并由应聘人员签名确认。

七、发布考试总成绩

（一）成绩权重。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由笔试、面试各按50%的权重计算，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二）面试之日结束后，将于3个工作日内公布应聘人员的面试成绩及总成绩。

各岗位按招聘计划数从高分到低分分别排列总成绩后，末位出现应聘人员成绩并列时，符合下列情形的优先进入下一招聘环节：持有国家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按证书等级确定优先顺序）；退役军人；具有1年及以上本辖区镇（街）、村（社区）工作经历的，且在本辖区内有固定住所的（时间计算截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如同一优先层级内仍存在并列，面试成绩排名靠前者优先（若“四舍五入”后应聘人员的面试成绩相同，则按“四舍五入”前实际成绩排序）。

八、体检、考察

（一）按招聘岗位计划数1∶1的比例，应聘人员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体检、考察人选。

（二）体检工作由招聘单位和用人单位负责组织。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行承担，体检具体时间由招聘单位通知。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有关修订内容执行。

（三）考察工作由招聘单位和用人单位负责。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注重对应聘人员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情况进行全面考察，并对应聘人员的报考资格进行再次复审。

（四）应聘人员自愿放弃、体检或考察不合格的，招聘单位可按照岗位总成绩排名依次递补体检或考察人员。

九、公示及备案

用人单位根据考察结果确定拟聘人选经主管部门审定后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公示无异议的，或虽有异议但经调查不影响聘用的，由用人单位报主管部门审核备案。被聘人员要服从工作安排和工作岗位的调剂，由街道办事处与被聘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被聘人员试用期6个月，试用期不合格的，可依法解除劳动合同。被聘人员相关待遇按黄石市民政局等4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调整社区工作者薪酬基数的通知》（黄民政发〔2023〕13号）的标准执行。

十、其他事项

（一）本次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不主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

（二）整个招考聘用工作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全程接受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对招聘中的违纪违规行为，一经发现，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被聘人员自接到聘用通知后20日内无正当理由不报到的，取消聘用资格。

（四）建立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后备人才库，对本次招聘完成笔试和面试且均达到合格分数线以上但未被聘用的考生，自招聘后一年内（从发布拟聘用人员公示之日计算），因被聘人员自愿放弃、试用期考核不合格、辞职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的，经用人单位申请，主管部门研究同意后，可按照笔试、面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启动递补程序。

（五）本次招聘网站和电话如下：

黄石人事考试报名系统：https://ksbm.hsrsksy.com.cn/

开发区·铁山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hsdz.gov.cn/

**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

黄石市人事考试院：0714-6525286

**招聘事宜咨询电话：**

开发区党工委·铁山区委社会工作部：0714-6392699

开发区·铁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障局）：0714-6397508

金山街道办事处：0714-8635369

铁山街道办事处：0714-3260905

附件：开发区·铁山区2025年城市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岗位

计划表

开发区党工委·铁山区委社会工作部

开发区·铁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障局）

2025年6月4日

附件：

开发区·铁山区2025年城市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人单位 | 岗位代码 | 性别 | 招聘人数 | 学历 | 专业 | 年龄 |
| 1 | 金山街道办事处 | 1001 | 男 | 2 | 大专及以上 | 不限 | 18周岁以上，40周岁及以下（年龄计算截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 |
| 1002 | 女 | 2 |
| 1003 | 不限 | 2 |
| 2 | 铁山街道办事处 | 2001 | 男 | 3 |
| 2002 | 女 | 3 |
| 2003 | 不限 | 7 |